

供應商永續管理

供應商管理

優良的供應商是促使和大業績成長的關鍵因素。因此，和大本著安全、價格、交期、品質、服務、環保與永續等原則，嚴謹挑選合適之供應商(符合 ISO 品質與環境管理系統)，且定期審查供應商產品品質、服務與對環境是否永續管理，以維護相關產品之品質。

由和大為核心中心廠，帶領四家加工協力廠商，共同參加經濟部以大帶小製造業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補助計畫，共同推展為期二年的資訊轉型升級專案。本計畫由單一系統整合負責跨廠資料交換平台建置、系統串聯以及技術支援，在共同架構下共享資訊、即時溝通、同步排程與透明管理。並透過導入與整合 MES、SCM 平台等系統，讓生產透明度提升，達到製造數據即時化、無紙化及智慧化。

供應商 ESG 評鑑

114 年與和大長期合作的國內外供應廠商(原物料、外包加工及包材)達 238 家，並對供應商進行企業社會責任符合性評鑑與溝通，包含發送"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聲明書"，已回覆廠商共 31 家，及向新供應商及既有供應商進行涵蓋經濟面、環境面及社會面的企業社會責任評鑑，並禁止供應商任何形式聘用童工及強迫與強制勞動的情事發生，同時尊重工作者自由結社與協商的權利。

供應商種類	原物料(金屬)	外包加工	包材
供應商數量	86	140	12
供應商類別採購金額比例	55.77%	41.72%	2.51%

§ 在地採購

在原物料採購及外包供應商之選擇上依據「供應商管理及評鑑辦法」遴選合格供應商，本公司在地採購策略為選擇生產基地在臺灣的在地廠商為主，目標在地採購比例維持 8 成以上，促進地方就業及提升臺灣經濟成長，同時可降低在地採購的其他風險如國際貿易風險及匯率風險，除供料效率的考量外，亦支持當地經濟的穩定發展，並可活絡本國內需經濟，114 年在地國內採購與外包金額約為 85.71%，國外原料採購金額約為 14.29%。

§ 設備工程及庶務採購

除了上述生產製程相關協力廠商外，主要配合的設備工程及庶務雜項類廠商數共計 412 家，除部分採購國外設備外，多與臺灣地區在地廠商配合為主，以達即時供貨及提供立即服務，配合廠商類別及金額比重等配比如下：

供應商種類	設備工程	庶務雜項
供應商數量	90	322
供應商類別採購金額比例	90.37%	9.63%
在地採購比率	86.67%	96.89%

供應商風險管理

針對供應商進行供應商風險評估，內容包括產品安全/法規要求、供應者績效及品質管理系統驗證層級，以決定第二者稽核需要、形式、頻率和範圍，並保存文件化資訊，其方式紀錄於供應商風險評估表，並定義每個供應商(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QMS)發展的最低可接受和發展水準。根據目前業績和對客戶潛在風險，目標是促進供應商通過 QMS 發展步驟。

於必要時，技術單位將針對供應商缺失協調相關單位對供應商提供技術或管理指導，或代洽技術、管理顧問機構協助供應商解決技術或管理問題。所有供應商有生產瓶頸問題須向生管/採購部反應，尋求協助解決技術或管理問題。

§ 供應商品質稽核作業

SQE(Supplier Quality Engineer)依據供應商風險評估表針對高風險廠商，排訂“供應商稽核計畫表”並依據供應商品質管理稽核表，主導廠商進行供應商品質稽核，包括品質管理系統稽核、生產過程稽核及產品稽核，若針對品質管理系統稽核，方法需使用國際汽車工作小組規範標準(International Automotive Task Force, IATF)紀錄留存。114 年安排 62 次供應商稽核，涵蓋所有的加工製程、環保、職安衛或人權等，並針對稽核缺失，予以追蹤改善。

§ 供應商之危機風險管理

- (1)針對同類型加工性質之供應商儲備 2 家以上符合資格供應商，確保問題發生時不影響交期。
- (2)所有供應商均通過和大之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確保供貨品質。
- (3)當供應商發生供貨品質不穩定狀況時，立即採取輔導改善措施，以利供貨順遂，必要時採積極手段，協調符合條件備用廠商生產。
- (4)供應器具備生產緊急應變計畫，因應危機預防管理與處理能力，該項目在供應商評鑑時列為重點評鑑項目。

§ 供應商互動交流會

和大深信與供應商建立良好的關係能夠共同提升企業社會責任，因此與供應商共同成立『供應商互動交流會』及辦理供應商聯合教育訓練，定期舉辦聯合教育訓練、聯合採購、聯誼、公益活動等，經由交流過程達成互動與共識，並對產品品質、成本價格、生產流程及規劃等進行了解。

對供應商互動交流會亦有發展共同系統認證，朝著更嚴格的審查與標準前進，確保產品品質。另外，亦提供融資協助，支持供應商設備與技術的提升，使作業及經營都能維持一定的品質及標準，並為生產好品質之產品而齊心努力。